3、税收和费用

证券代码:002969 证券简称:嘉美包装 公 债券代码:127042 债券简称:嘉美转债

## 嘉美食品包装 (滁州) 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业绩预告

大遗漏。 ,。 ·、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2、10人口 1.11不知: 口 2.11人	□扭5万盆√同同工开 □同同下降	
项目	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 利润	盈利:13,587.40万元-17,293.05万元	盈利:1,703.18万元
	比上年同期上升:697.77% -915.34%	
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净 利润	盈利:12,463.72万元-16,169.38万元	盈利:1,133.66万元
	比上年同期上升:999.42%-1326.30%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1417元/股至0.1803元/股	盈利:0.0177元/股
	z (±)=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3年度,随着外部经济环境、终端消费需求恢复常态,公司"全产业链饮料服务"平台也进入正

常运营状态、公司客户订单数量回升至正常可比年份平均水平。 在植物蛋白饮料、含乳饮料、混合蛋白饮料、凉茶等细分领域的传统核心客户中、公司在其供应链中 所占份额比重的中有进,订单数量恢复至正常可比年份平均水平,部分传统核心各广下,公司让条时位建于 所占份额比重稳中有进,订单数量恢复至正常可比年份平均水平,部分传统核心各户订单数量增长明显;新拓展的能量饮料领域里的头部品牌客户、植物蛋白饮料新兴品项的头部客户都实现了持续规模化

的订单交付。各业务板块交叉销售有序讲展。 平台战略已覆盖了市场热销饮料品项(含果冻汽水、燕麦奶、厚椰乳、椰奶、椰子水、豆奶、咖啡、含气饮料等细分领域)里的初创品牌、网红品牌、跨界品牌、新零售、连锁茶饮的自有产品、白牌产品、传统头部饮料品牌的新品类等一批潜力客户,部分头部客户订单数量增长明显,综合灌装的商业模式发展态 势良好,有望达到盈亏平衡占并成为公司新的盈利增长占。平台OBM业务中的产业投资协同也有了初 步布局,为下一步挖掘可持续增长点打下基础。公司将不断完善OEM业务能力,拓展OBM、ODM、 OCM能力,打造好"全产业链的饮料服务"平台,响应市场趋势和消费者需求的持续迭代,促进自身更 好的发展。

2023年度,公司"全产业链的中国饮料服务平台"战略稳步推进,传统核心客户增量、新客户、新产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2023年度业绩具体财务数 据将在公司2023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002969 证券简称:嘉美包装 公告编号:2024-005 债券代码:127042 债券简称:嘉美转债

嘉美食品包装 (條州 )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之间 通过大宗交易转让股份计划的公告

1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 控股股东中国食品包装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包香港")计划自本公告日起15个交易日后3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向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总经理陈民先生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本次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

过19,182,54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 2.本次计划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进行的股份转让,不涉及向市场减持,不会导致公司 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近日,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中包香港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总经理陈民先生出具的

《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 拟转让公司股份的股东名称:中国食品包装有限公司(截至本公告日,中包香港直接持有公司

股份427.547.80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4.58%,为公司控股股东) 2. 拟受让公司股份的股东名称:陈民(截至本公告日,陈民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为公司实际

控制人之一、董事长、总经理) 、本次股份转让计划的主要内容

1.中包香港拟转让公司股份的原因:股东自身资金需求

2.陈民先生拟受让公司股份的原因: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内在价值的认可,同时为增强广大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投资者权益和资本市场的稳定。 3.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4.拟转让数量及比例:中包香港可能转让的公司股份数不超过19.182.545股,转让比例不高于公司

总股本2%。若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可转债转股等事项,上述拟转让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5.拟转让期间:自本次股份转让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3个月内进行(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 定的窗口期,则不得转让)

6.拟转让方式:大宗交易方式。 7.价格区间:根据转让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三、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根据公司公开披露的《喜美食品句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和《喜 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中包香港就股份锁定及减持事项做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

3.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发行人股份数量不超过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直接或间接持有按行人股份总数的10%,两年合计减持发行人股份数量不超过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0%。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

4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不停地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则发行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5.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时(且仍为合计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公司董事或公司高 级管理人员),至少提前15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并积极配合发行人的

6.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本方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时,在任意连续 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7.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方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时,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 8.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本方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时,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

截至本公告日,中包香港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行为。

公司不存在破发(即减持计划公告前20个交易日中的任一日股票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时的

2.中包香港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转让计划

日%在12公日下》、ITOX 中国农水、虽而同晚好取以110分日下%定。次次、水水加止分头之初对上口公司政水及量中。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待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第671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 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亦不存在违反股东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的情况。 4. 本次计划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进行的股份转让,不涉及向市场减持,不会导致公

印达·明权及主变化。小云对公司语理中的条件疾症部产生基大影响。 5. 在本次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计划的法规情况。督促中包香港严格遵守相关法律 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公司控股股东中包香港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总经理陈民先生出具的《告知函》。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15日

#### 证券简称,七兰徽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直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4年1月15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已于2024年1月9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通 知全体董事、临事、高级管理人员、并申话确认。会议应到董事12人、实到12人、公司临事、 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陈向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 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1、同意《关于〈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临2024-003。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一致通过。

2、同意《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临2024-004。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一致通过。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月31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1月31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黄姑山路4号公司三楼大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 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月3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 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 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 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议案

(一)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1月15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 决议公告已于2024年1月16日刊登在本公司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一) 特别(本)(2) 2012 (1)

(三)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四)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 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 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 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 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 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 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 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 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

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

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 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別 股票代码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营业执照、法人股东股票账 户卡、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 理人应持有营业执照、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 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 效证件、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有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 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3、股东可用传真、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登记,须在登记时间2024年1月29日下午 16:30前送达,传真、信函或电子邮件登记需附上上述1、2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 议时需携带原件。传真、信函或电子邮件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并请在传真、信函或 电子邮件上注明联系电话。 4、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

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

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5% 四、相关风险提示

股票发行价格)、破净(即或持计划处台间2007 又则17413111. 口或类型面间 1 可以公开及1151131 股票发行价格)、破净(即或持计划处台前20个交易旧中的任一日股票收盘价值干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或者最近一期财务会计报告期末每股净资产)或者分红不达标(即最近三年未进行现金分红、累计现金分 红金额低于最近三年年均净利润30%)的情形。 3. 本次计划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七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

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单位的,还应持有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

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二)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黄姑山路4号三楼投资管理部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马先生、陆女士、张女士

(三)登记时间:2024年1月2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4:30

传真:0571-88210763

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遵照当日通知。

联系电话:0571-88212980

(一)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二)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食宿费及交诵费自理。

(三)请各位股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会议登记工作,准时参会 (四)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

>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1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1月31日召开的贵公司 兹委托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或受托人的联系电话: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 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简称:士兰徽

##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15日召开了第八届 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

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 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202号),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数量248.00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60.000.000.00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

603号)。本次新增股份已于2023年12月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

司完成登记(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证 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原注册资本为1,416,071 845元,本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1,664,071,845元。 同时,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3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

公司现金分红 (2023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 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

《公司章程》本次修订内容如下:

求提出合理的分红建议和预案,并由董事会审议后形 变或中期利润分配方案提交股东大会。

到过多种锅超(比如召开架)业绩的别会等形式)主动, 股本特别是小规定进于沟通团设施,充分时常此处。 约第里和研求、股份签型中心现在关心的问题。 (二) 除水大金的依法合规的设施 第一次, 也万家进行税况。公司应切实保险社会公企股股东参与 长大会的权力。 公司召开年度股东大金市以飞年取利的无力强附, 等。年度股东大会市以仍下一年中期分红了股界。 以期间归进行上市公司原东的参师前。董中采用股份 会次设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了 案。

案。 (三)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或公司董事会根据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下一年中期分红名 件和上限制定具体方案后,须在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影 即以后便欠公司版东小杰,江东田山州加州公司 丰表决权的2/3 以上通过。 (三)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 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 ))的派发事项。(四)监事会对董事会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 沒发事項。 (四) 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分红政策

闰为正数,且没有重大投资或重大现金支出计划 特拉伊姆丽中少 1 secres-2.公司实产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公司董事会对利 为他近方案进行讨论时,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放行业特点 及解明度,自身经营模式。通州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党企业 处理等段属、农户 下侧槽,并便配本食精度定处 提出经界化的现金分红政策,但需保证现金分红在本次和 "Actartichte" 他就会如下现界。 之三十。 2. 公司实行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公司董事会对

分配中的比例符合如下要求: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打,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f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持 力,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

这等10%;
2)公司发展的段風或樂阻自有田大党金文出安排
2)公司发展的段風或樂阻自有田大党金文出安排
2)公司发展的段風或樂阻自有田大党金文出安排
这些40%;
2)公司发展的段風或樂阻自有田大党金文出安排
3)公司发展的段風或樂阻自有田大党金文出安排
3)公司发展的段風或樂阻自有田大党金文出安排
3)公司发展的段風或樂阻自有田大党金文出安排
6)公司发展的段風或樂阻自有田大党金文出安排
6)公司发展的段風或樂阻自有田大党金文出安排
6)公司发展的段風或樂阻自有田大党金文出安排
6)公司发展的段風或樂阻自有田大党金之出安排
6)近行海阳外配則,现金少住在本次利福分配中后上代例
被近达至20%;
2)公司发展的景风等级不易区分但有田大党金、出安排
6)近行海阳外配则,现金少住在本次利福分配中后上代例
被近达至20%;
3)公司发展的景风系区分但有田大党金、出安排
6)进行海阳外配则,现金等在本众利福分配中后上代例
被近达至20%;
4)公司发展的景风区分但有田大党金、出安排
6),现代高级大学、1000年, MAYAE 到AU%; (4)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 司口被照約555年2月35

除以上修订内容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 本次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16日

。 五)公司应当严格执行本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 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

重要提示

1、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否定意见审计报 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公司股票于2022年5月5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

五)项规定情形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公司应当至少每月发布一次提 5件公告,分阶段披露涉及事项的解决进展情况。"公司将每月披露一次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 一、公司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原因
 因公司2021年度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天健审[2022]5172号)。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的规定,公司股票自2022

平5月5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披露的《关于股票交易实施其他

风险警示暨公司股票停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制的有效性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亚会专审字[2023]第01110044号),同 寸,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

微山湖大运2022年9月22日横浜。万林物流及其子公司江苏万林木材产业园有限公司于2022年3月18日将徽山湖大运及陈玉芳、朱思利起述至泰州中级人民法院,要求返还垫付货款30,994.30万元(暂定)并支付资金占用利息1000万(暂定)。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万林物流及其子公司江苏万林木材产业 园有限公司账面应收微山湖大运及关联方321,037,905.01元,已计坏账准备207,110,638.21元。截至 审计报告日,该案件尚在审理中,虽然我们核查了上述账面应收款项形成的相关合同、收付款单据、提货 单、案件情况说明等相关资料,但是对应收账款的可回收金额、款项性质和商业实质仍无法获取充分适

当的审计证据。" 公司起诉微山湖大运的合同纠纷案已收到一审判决结果,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被露的《江苏万林现代 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诉讼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6)。公司现已提起上诉,并将持续 关注案件的一审讲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片的二单近族情况,及的履行信息被略交牙。 、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况说明 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被出具否定意见,根据《上海证券交易

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4条规定,公司将每月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及时披露

还争项的过程。同位。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 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协议 转让股份进展公告

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次协议转让股份属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将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

步让给公司实际控制人,未他及更约收购。 ●本次协议转让股份未使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023年12月29日,股权受让方类继波先生已按照协议约定将股权转让总价款136,358,250.00元

支付到股权出让方陈明(代陈浩持有)、陈浩指定的银行账户。 本门里河及大山北月河南州「小原石中村」入原石中区中区中国代于原广。 ●因质协议签署日明较早,陈明(代陈浩持有)、陈浩与樊继波协商一致,同意重新签署转让协议, 每股交易价格及交易数量不变。本次权益变动已在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ee.com.cn)披露的《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报告书》中说明,本次协议签

署系最新进展,不涉及新的权益变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双方尚未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就本次股份转让出具的协议转让确认意见书。 协议转让股份的基本情况 一、50以来让成切的基本间600 江苏万米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陈明(代陈浩持有)、陈浩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樊继波于2023年3月25日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陈明(代陈浩持有)、陈浩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41,0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48%)转让给樊继波。2023年12月 29日,股权受让方樊继波先生已按照协议约定将股权转让总价款136,358,250.00元支付到股权出让方

因原协议签署日期较早,陈明(代陈浩持有)、陈浩与樊继波协商一致,同意重新签署转让协议,每 股交易价格及交易数量不变。本次权益变动已在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om.cn ) 披露的 《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报告书 》中说明, 本次协议签署系最新 进展,不涉及前权益变动。详见《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报告书》第三节及益变动 方式:"2023年3月25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樊继波分别与黄保忠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与陈明、陈浩签署 《股份转让协议》,信息披露义务人樊继波受让黄保忠持有的上市公司31,700,000股股份,占上市公司 总股本的5.01%,受让陈明(代陈浩持有)持有的上市公司41,010,000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陈明(代陈浩持有)、陈浩指定的银行账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双方尚未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就本次股

此外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披露了《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协 议转让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2023年8月1日按察《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股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及2023年 12月30日披露《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股份进展公告》

股交易价格及交易数量不变。具体如下: 甲方(出让方):陈明、陈浩

Z.方(受让方): 樊樂波

7),本次股份转让事项的高量上海证券交易所确认合规后方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公司办理转让过户手续,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三)涉及本次股份转让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十届监事会职工代表 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 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am。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 程》的科克坡段对有限公司以及下间外。公司 J界J加加血学家区地区加加州。1820年公司运派、3人公司等 程》的科克坡定、公司监查会由名と监查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1/3。公司于 2024年1月 15日在北京市西城区西域线射同51号(北丁)需公府会议家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 经公司工会委员会提名。日主选举序被少士(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本次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 华人及中广王的晚上代表血中村一公司2024年第一人间的放示人去及中广王的两石中晚上代表 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 任期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监事会届满之日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知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事会

附件: 职工代表监事简用

附件:原工代表监事简历 张婷女士、中国国籍,1979年生,研究生学历。历任北京宝雕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北京市中伦律师 事务所行政人力副主管。现任公司监事、董事长助理。 盛至目前,张婷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 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幼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 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超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公司监事的 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证券简称, 知度股份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1.本次股东大会未进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月15日(星期一)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探别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月15日上午9:15-9:25,9:30-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别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月15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3)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西被线相同51号(北门)需公府会议室。 (4)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报给合的方式。 (5) 召集人: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6) 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报签法先生。 (7)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 2581条章长数据》。

1.01 独立董事王利娜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超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0人,代表股份327,146,78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5,628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140,5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11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8人,代表股份327,006,28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5,6173%。 中小股东出版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7人,代表股份12,845,91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10%。 建筑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人,代表股份12,6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11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5人,代表股份12,705,41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953%。 (2)公司被各投票的中小股东15人,代表股份12,705,41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9953%。 (名)公司基本、高中、高日及年即四所同时。 公司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称书通过现场及远程通讯方式出席了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北京 1伦(上海)律师事务所熊川律师和周德芳律师通过现场及远程通讯方式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应选人数2人。表决情况如下:

表决结束: 获得选举票数320,590,93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7.996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如下: 获得选举票数12,621,112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8.2500%。 王利娜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2 独立董事刘广飞

获得选举票数319,058,93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7.5278%。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如下: 获得选举票数11,089,112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86.3241%。 刘广飞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二)审议通过了《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忌农厌用玩: 同意324,653,38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2378%;反对1,628,400股,占出席会议 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4978%;弃权865,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 持股份的0,264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352,5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0.5899%;反对1,628,400股,占出席会议 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6764%;弃权865,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

表决与未: 该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本议案获得通过。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3.27,050,38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05%;反对96,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 股东所持股份的0.029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749 511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 2496%·反对96 400股 占出席会议的 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750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 《经代记录》 《读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本议案获得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音327 050 389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挂股份的99 9705%, 反对96 40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 股东所持股份的0.0295%;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度外所存成2013-0000%。 -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2,749,5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2496%;反对96,400股,占出席会议的 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750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

53.46次用50; 司章327-050-38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05%;反对96-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

运农代间记: 同意316,981,57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6.8928%;反对10,165,211股,占出席会议 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107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

态表表的问题: 同意316,981,57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6.8928%;反对10,165,2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107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

该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本议案获得通过。

忌农厌用品: 司意316,981,57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6.8928%;反对10,165,211股,占出席会议

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1072%;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 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680.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0.8681%;反对10.165.211股,占出席会议 

该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本议案获得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ご农厌旧仇: 司意327\_050\_38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05%;反对96.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 股东所持股份的0.0295%;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同意12,749,5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2496%;反对96,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750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

表代码来: 该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本议案获得通过。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繁彩投票方式表决,应选人数3人。表决情况如下:

表决结果: 获得选举票数319,058,93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7.5278%。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如下; 获得选举票数11,089,112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86.3241%。 陆宏达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02 非独立董事陈志峰 表决结果;

及按结果: 《得选举票数319,058,93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7.5278%。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如下; 探揭选举票数11,089,112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86.3241%。 标志解允生当选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0.03 非独立董事肖敦 及没结果:

农庆后来: 获得选举票数319,058,93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7.5278%。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如下; 获得选举票数11,089,112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86.3241%。 曾志红女士·迪达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1.02 监事徐鹏飞

3、治的性医则: 维斯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符合 《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6日

1、本次转让的标的股份为甲方所持有的标的公司流通股【41,010,000】股,占标的公司总股本的 【6.48】%。 2、甲方同意根据本协议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将标的股份转让给乙方。

2、甲方问题依据年龄以约定的疾勤补助张叶中标的20%以时以上已分。3、乙方同意根据本协议约定的条款利条件受让标的股份。4、甲乙双方均认为本协议约定之标的股份合标的股份的全部权益,包括与甲方所持标的股份有关

1、甲方系【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标的公司")股东(其中陈浩为实际持有人

陈明为代陈浩特有),合计持有标的公司流通股【41,010,000】股,占标的公司总股本的【648】%。 2.甲方叙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向乙方转让标的公司流通股【41,010,000】股,占标的公司总股本的 【6.48】%。乙方同意被协议转让方式设上甲方前还通股。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经本协议各方友好协商,就乙方受让甲方所持有的标的公司股份事宜达

二、股份转让款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次标的股份转让价格为【3,325】元/股。总价款为【136,358,250.00】

元(大写:【壹亿叁仟陆佰叁拾伍万捌仟贰佰伍拾元整】元整) 八字: 1 是记述 THAIH 125日 111.7139 | TAIL 111.1131 | TAIL 111.1131

本协议项下股份转让之税费,由甲乙双方按照法律、法规之规定各自承担。 次股份转让出具确认意见书的申请;自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就本次股份转让出具的协议转让确认意见

份转让的过户登记手续,并督促上市公司及时公告上述事项。甲方自配合乙方向相关机构申请办理过户

3、标的股份过户手续办理完毕后,乙方将成为标的股份的所有权人并记入上市公司的股东名册。 四、陈述与保证

(1)甲方签署本协议已获得其内部有权机构的同意和授权,同时甲方也已采取一切合法有效的措施,取得了所需的一切批准、同意或豁免,其进行本次股份转让未违反任何对其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合同 或承诺或其他对其适用的法律文件中的任何约定或规定。

让所需要的返由其出具和远越供的各种文件和资料。 (3)截至本协议签订之日,甲方保证标的股份上不存在任何权利瑕疵,甲方有权处置标的股份。 (4)甲方保证其在本协议项下的陈述真实,其对乙方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不存在重大误导或重

(1) 乙芳签署本协议已获得其内部有权机构的同意和授权,并符合其公司章程。细则、规定或其他适用的文件的规定,同时乙方也已采取一切合法有效的措施,取得了所需的一切批准、同意或豁免,其进行本次股份转让未违反任何对其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合同或承诺或其他对其适用的法律文件中的任何约

(2) 乙方保证将根据本协议的约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以及股份过户的需要、提供完成本次股份转 (2) 乙//环保证特权赔本协议的涉及、上中公司信息数据以及股份以户的需要 让所需要的应由其出具和/或提供的各种文件和资料。 (3) 乙//安证按照本协议约定的金额、时间和条件向甲方支付股份转让款。

(4)乙方保证其用于支付股份转让款的资金来源合法。 五、协议变更、解除和终止 非经协商一致或法律法规和本协议规定的情形、本协议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解除本协议。对

本协议的任何变更、解除。必须由甲方和乙方以书面形式作出。 2.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协议一方或双方可书面通知对方解除本协议; (1)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目的无法实现,任何一方可解除本协议 (2)一方重大违约,守约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

(2)本协议解除或双方签订股份转让终止协议。

返还金额的0.05%/日向乙方支付违约金,直至款项付清之日止。

一)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出现本协议约定的其他终止情形

(3)出现本协议约定的其他解除情形。 3、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协议终止: (1)本协议项下全部义务已经按约定履行完毕;

4. 若本股份转让协议或股份变更申请未能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申核批准而导致本协议无法继续履行的,甲方应在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相关文件后立即书面通知乙方并在两个工作日内向乙方返还已经收取的全部股份转让价款 至乙方指定的账户,本协议自动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责任,但一方存在违约行为的除外。 1、甲方违反本协议,导致本协议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时,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是否解除本协议 、中月1942年的以、寻求外的以无法或于1940年17年2岁的、中乙从几定及灯炉间定占牌原外的以为 若双方无法这水一致。乙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要求申方按照股份转让总价。款的20%专行建约金。甲方 应在本协议解除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全部股份转让价款。若甲方逾期返还的,应按照逾期

付违约金,直至款项付清之日止。 3、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项下的任意条款,均被视为违约。违约方应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纠正其违约 行为或减少守约方的损失,并应承担因自己的违约行为而给守约方造成的所有损失。 出て、保密义务 1、各方均应采取适当措施对本协议之订立及履行所涉及的任何资料和信息(包括本协议本身)予

2。乙方违反本协议,导致本协议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时,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是否解除本协议, 若双方无法达成一致,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要求乙方按照股份转让总价款的20%支付违约金。甲 方有权从已收取的股份转让价款中扣除违约金和超出违约金部分的损失,如有剩余,应在本协议解除之

日起3个工作日内退环剩余部分的价款。若甲方逾期返还的,应按照逾期返还金额的0.05%/日向乙方支

以严格保密,除根据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进行公开披露,向 政府主管部门、监管机构、交易所或中介机构提供必要的信息外、未经其他方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 将该等资料和信息抽罐给本协议以外的其他方。否则,进约方应当向守兮方赔偿因其违反保密义务给守 约方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民事责任、行政罚款、行业处罚等。 2、本协议所约定的保密义务之法律效力独立于本协议,不因本协议未生效或终止而无效 八、解决争议的方法 木协议的效力 解释及履行均适用由国法律 1.本形以的效力。原种交叉或17岁短时中5级大学。 2.本协议各方因本协议发生的任何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以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本协议一式伍份, 甲、乙双方各执责份, 标的公司执叁份用干提交相关部门,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本的以下式压切,并之及分百秒感切,纳引公司以至切所了 捷文特內間 1.8年间 2.本的议未尽事宜,用乙双方可通过及好的商并签署书面补充协议的方式予以补充 3.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表於启知: «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本议案获得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総表决情况:

同意327,050,38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05%;反对96,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0,029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2,749,5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2496%;反对96,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750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750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

表决结果: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本议案获得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680,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0.8681%;反对10,165,2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131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

表决结果。 该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本议案获得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妆、管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之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所有版表写识别。 的0.0000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680,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0.8681%;反对10,165,211股,占出席会议 同意2,680,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0.8681%;反对10,165,211股,占出席会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10.01 非独立董事陆宏达 表决结果:

表决结果: 获得选举票数320,590,93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7.9960%。

书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甲乙双方应共同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本次股

(2)甲方保证将根据本协议的约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以及股份过户的需要,提供完成本次股份转

表ు给集: 获得选举票数319,058,93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7.5278%。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如下: 获得选举票数11,089,112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86.3241%。 肖欢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应选人数2人。表决情况如下: 11.01 监事曾志红 表决结果;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如下: 获得选举票数12,621,112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8.2500%。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 2、律师举名:熊川 周德芳

1、《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